

第一章 绪 论

第一节 城市史研究的对象

城市是人类聚落形态之一。从本世纪初以来，地理学者、文化人类学者、社会学者、历史学者等都从各自的学科角度去认识，试图给城市下定义。然而，迄今为止，众说纷纭，还没有一个能为大多数人所认同的完整的城市定义。

不过，没有一个统一的、完整的城市定义，并不意味着城市问题研究的停滞。即以作为历史学分支学科的城市史学而言，自本世纪 20 年代出现以来，也已经取得了可观的成绩。在对世界各国城市历史的具体分析中，引发一些带有共同规律性的东西，城市的特质逐渐得到显示。

城市是历史发展、人类社会进步的产物。城市产生于人类由野蛮向文明过渡的时候。生产的发展、社会关系的复杂化，特别是社会分工的扩大，成为城市产生的前提。作为历史发展的产物，城市形态随历史的发展而有所不同。由此形成了各个阶段城市的不同特征。

城市是在特定的地域上发展起来的空间集合体，是与农村的分散性相对应的人类密集型居住区。城市中既有大量人口的集结和定居，又有广泛的城居社会和经济活动。换言之，城市是政治的、经济的、社会的、文化的各种因素的集中区。与此相应，城市具备多种功能，以满足人们的各种需要。凭借功能的优势，城市发挥着对农村的领导作用。

城市又是具有精神文化和世俗特质的人类聚居区。城市环境造就出特色鲜明的城市人，他们的生活方式、心理素质以及社交活动等都明显地带区别于其他社区的特点。

对城市本质的把握，也就从根本上规定了城市史研究的内涵。

研究城市史 应该从纵向和横向二个方面展开。在纵向上 就是研究城市的历时性过程 即研究城市发生、发展、演变的历程 在横向上 就是分析城市的各个方面及其相互关系。这两方面的结合 既可以弄清不同时代城市发展的特点,又可以了解城市的结构与功能 从而揭示不同时代、不同地区、不同类型城市发展的规律。正如有些学者所指出的:“当研究的目光投向城市时 城市不只是一张线形图 也不是一张平面图 而是一个结构,一个系统,一个动态的立体社会。研究者的视野必须占有整个城市社会、城市文明及其历史。就像一个高空摄影师一样,能摄出城市兴衰的立体图卷。在这个图卷中 流淌着城市历史文明的长河 又展示出多重景观的城市面容”。^① 这种方法适用于一般的城市史研究,同样也适用于明清时期江南城市史的研究。

第二节 明清时期江南城市史研究的现状

中国的城市历史,早就引起了国内外学者的研究兴趣。这里仅就日本与中国学术界的研究情况作一简单的整理与介绍。

一、日本

日本学者历来重视对中国城市历史问题的研究。与欧美学者偏重于建构理论模式的情况不同,日本学者更注重对具体问题的探讨,这也许正反映了日本学者踏实、缜密的治学风格。

在研究中国城市史的过程中,加藤繁作出了巨大的贡献。他

皮明麻《城市史研究略论》,载《历史研究》1992年3期。

发表的一系列论文如《关于唐宋的草市》、《唐宋时代的草市及其发展》、《北宋都市的发展》、《论唐宋时代的商业组织行并及清代的会馆》等俱见《支那经济史考证》上下 东洋文库,1952、1953年)奠定了后人研究的基石。值得指出的是,他最先注意到了中国古代草市这一现象,提出了新的课题,拓宽了城市史研究的领域。

在江南城市史的研究方面,斯波义信的成就比较显著。他的《宋代商业史研究》和《宋代江南经济史研究》二书以杭州、宁波为例,专门探讨了江南地区的城市化问题。对宋代杭州、宁波以及湖州的城市历史作了具体论述。

宋代城市史专家伊原弘的研究也是富有价值的。他的《唐宋时代浙西城市的变迁》(《中央大学文学部纪要》“史学”第24期,1979年)、《宋代浙西的城市与士大夫》(《中岛敏先生古稀纪念论集》上 汲古书院,1980年)、《江南城市形态的变迁——宋平江图的解剖》(宋代史研究会编《宋代的社会与文化》 汲古书院,1983年)等论文对江南城市的形态、构造、经济情况、市民生活以及士大夫的活动等作了深入的分析、考察。1993年出版的《苏州——水生都市的过去与现在》(讲谈社)一书用通俗的文笔对水乡城市苏州的特质进行了描述。

梅原郁氏主编的《中国近世的都市与文化》(京都大学人文科学研究所,1984年)是京都大学人文科学研究所自1978年至1983年以“中国近世的都市与文化”为题每周定期举行的共同研究活动的部分成果。书中所收梅原郁《南宋的临安》、砺波护《唐宋时代的苏州》、林和生《中国近世地方都市的发展——以太湖平原乌青镇为例》等可以说均是研究江南城市史的力作。

从上面的叙述可知,唐宋时代的城市史是日本史学界注目的重点,取得的成果十分突出。相对而言,明清江南城市史的研究较

为薄弱。太田幸男氏在 1991 年发表的《近年来日本对中国古代城市的研究概况》(载《中国史研究动态》北京,1991 年 5 期)一文中指出:“在对宋代以后城市的研究中,有关城市的商业、手工业的经营和日常生活的更为具体的研究正在日益增多。毫不过分地说,几乎所有的社会经济史研究均与城市有关。”可见,明清时期的中国城市史仅仅是作为经济史的附庸而被学者加以研究,这恰恰说明了明清城市史、包括江南城市史研究的不足。

当然,明清城市史研究的落后是相对于唐宋时期而言的。实际上,日本学者在明清江南城市史研究方面做了不少的工作,成绩也是不容否认的。以下就其几个主要方面作一鸟瞰。

商品生产问题是明清社会经济史研究中的一个重点课题。而商品生产的发展是以城市作为主要活动舞台的。因此,对商品生产的讨论,较多地涉及了明清江南城市经济的发展问题。宫崎市定《明清时代的苏州与轻工业的发展》一文,对明清时期苏州的工商业机能及其历史地位作了全面的分析和评价,认为明代的苏州是中国最大的商业市场;城内众多织工的存在,表明明清时期的苏州不仅仅是政治城市、商业城市,而且持续地向轻工业城市转化(《东方学》第 2 辑,1951 年)。关于商品生产的发展程度,学术界曾经有过争论。寺田隆信主张商业资本通过包买商制,实现了对生产过程的支配以及苏州踹布业的经营形态已处于制造工业阶段(《关于苏松地区的棉布业商人》载《史林》41 卷 6 号,1958 年)。横山英利用碑刻资料,对苏州踹布业的经营形态也进行了探讨,在《清代踹布业的经营形态》(《东洋史研究》19 卷 3、4 号,1960 年、1961 年和《清代包头制的展开》(《史学杂志》71 编 1、2 号,1962 年)筹论文中,对“制造工业”这一概念提出批判,认为踹布业“在生产上的位置等于是附属于布商商业资本的一种外业部门”是包买制家庭手工业。从踹布业的各种关系,即布商、包头、工匠三者

间的关系的变化，得出包头自立化倾向的结论。对此，寺田隆信重新检讨了先前的观点，在《苏州踹布业的经营形态》一文中，承认“制造工业”这一说法欠妥，而主张“包买制预付”（《东北大学文学部研究年报》18,1968年）。

从城市是密集人口集团的所在地，商工业的舞台，政治、文化、教育、交通的中心地这一认识出发，川胜守探讨了明清江南城市、尤其是市镇的社会构造。在《中国近世都市的社会构造》一文中指出，市镇作为县城与乡村的中间存在，在明末清初有了显著增加。但是，与市镇数量增加及经济发展的趋势相反，伴随着乡绅城居化的过程，明初以来设置的税课局与巡检司规模缩小并日渐废弛，作为中央集权的王朝支配体系末端机构即县城，成为国家、官僚与地方势力的政治交易场所。乡绅们交结官府，把持权力，利用特权并依靠暴力手段掠夺土地。而那些失去土地的人口流入城市，或工或商，更多的则成为官府使用人即胥吏、衙役、乡绅的家人以及游手无赖，他们成为寄生于城市权力阶层的存在（《史潮》新6号，1979年）。在《明代、市镇的水栅与巡检司制度》一文中，他又进一步考察了市镇的防卫机能与经济机能的相互性，指出：明末以降，长江三角洲地区的市镇的巡检司等行政机构的缩小，未必意味着市镇行政地位的低下，毋宁说是承认市镇自体对行政的积极参与和市镇居民自治意识的萌芽（《东方学》第74辑，1987年）。

对于江南城市与水利的关系，学者们也给予了较多的关注。森田明《清代苏州工商业的发展与水利机能》一文，考察了苏州的水利构造、机能、管理运营及其与工商业发展之间的关系（《人文研究》34卷5号，1982年）。同氏在《关于清代常州的浚河事业》中，探讨了常州城内的水道管理即浚河事业（《佐藤博士退官纪念·中国水利史论丛》1984年）。川胜守与林和生分别考察了市镇与水上交通路之间的关系，后者并以乌青镇为例进行了具体分析，指出

水上交通路是否整备，对太湖平原市镇的经济给予了重大影响（川胜守《长江三角洲市镇的发达与水利》载《佐藤博士还历纪念·中国水利史论丛》1981；林和生《中国近世地方城市的一个侧面——太湖平原的市镇与交通路》载《空间·景观·印象》1983年；《中国近世地方城市的发达——以太湖平原乌青镇为例》收入梅原郁编《中国近世的都市与文化》1984年）。

城市社会问题，可以说是日本学者研究明清史的一个重点课题。早在本世纪30年代，加藤繁等人就注意到了城市工商业组织——会馆与公所。仁井田陞、今堀诚二、根岸佶等分别对北京、开封、上海的行会进行了具体研究，取得了很大成果。参见斯波义信《中国城市的研究概况——以法制史为中心》载《法制史研究》第23卷，1974年。由于资料的限制，对江南城市行会（如会馆、公所等）的研究可以说挖掘不深，探讨的余地还很大。山本进《清代江南的牙行》一文，探讨了牙行制度的变化，认为乾隆时期江苏省牙行增加最快的是太湖西部的常州和镇江，而东部的苏州、松江、太仓等地则稍有增加，有些地方甚至有所减少。另外，还对松江、太仓等棉业地区与苏州、湖州等蚕丝地区牙行的动向进行了具体的分析考察。《东洋学报》74卷1、2号，1993年。

明末清初是中国历史上具有划时代意义的变革期，作为一个突出的标志，是在明清王朝交替时期所发生的都市民变与农村的奴变、抗租斗争造成了社会的巨大变动。基于这样的原因，江南城市社会各阶层的活动成为人们关心的课题。从织工暴动，到民变兵变，以及处于社会底层的无赖的活动都成为探讨的对象。田中正俊《民变、抗租奴变》一文，通过对明末苏州的民变（即所谓的织佣之变与开读之变）及各地爆发的抗租奴变的研究，阐明了明末清初期的社会动乱在中国历史上所占有的历史地位与意义，在学术界产生了广泛的影响。《世界的历史》11，筑摩书房，1961年。佐伯

有一《一六〇一年织佣之变的诸问题一》及《明末织工暴动史料类辑》则对苏州织工斗争的史料及过程进行了详细的整理与精密的论证 分别见《东洋文化研究所纪要》第 45 册,《清水博士追悼纪念·明代史论丛》。夫马进的研究则另有侧重 在《明末的都市改革与杭州民变》一文中,分析了万历十年 1582 年 杭州发生的民变 并把它与其他的民变类型作了比较 认为过去所研究的民变对象主要是包括士大夫在内的广大市民的“反宦官民变”而这次杭州民变则是基于城市防卫的徭役负担而发生的一般中下层市民反对特权阶层即乡绅的“反乡绅民变”(《东方学报》49 卷,1977 年)。与此相关 作者对江南城市中生员的活动进行了探讨 从明末的城市民变与反地方官士变的研究中,发现生员阶层有“公议”——舆论之权 对地方官具有制约作用 从中反映出地域社会力量的增长(分别见《明末反地方官士变》,《东方学报》52 卷,1980 年《明末民变与生员》名古屋大学东洋史研究室于 1981 年主办的“地域社会的视点”中国史学术讨论会论文) 夫马进的研究 扩大了城市民变研究的范围,从一个新的层面揭示了明末清初期江南社会所发生的深刻变化。

身处城市社会底层的所谓无赖的大量出现也是明末清初期社会变化的一个重要表现,他们的活动构成了民众反乱的一个部分。上田信《明末清初江南城市无赖的社会关系——打行与脚夫》一文指出,明代中期开始,从农村劳动者中逐渐分化出无赖。明末,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地主城居化现象的发生 城市成为无赖活动的舞台。他们大多以出卖苦力的脚夫为生,依靠地方有力者的保护,成群结队,从事打行等暴力活动。明末是无赖活动的最盛期,进入清朝以后,由于官府的介绍,脚夫受到编制,打行趋于衰退(《史学杂志》90 期 11 号,1981 年)。川胜守通过详细的资料整理,围绕着无赖的活动 对打行的概念、构成与组织、营业内容以及访

行的事实作了细致的分析，希图通过这样的工作，为研究明末清初期的历史提供一些具体素材（《明末清初的打行与访行》、《史渊》119, 1981年）。

明清时期，随着江南地区人口的大量增加，地域社会力量的增强以及城镇经济活动的活跃，城市下层百姓的生活难问题日益深刻化。在由国家财政救济难以保障的情况下，出现了民间性的社会救济、慈善活动。在这方面，夫马进进行了富有成就的研究。在《善堂、善会的出发》（《明清时代的政治与社会》京都大学人文所，1982年）《同善会小史》（《史林》165期4号，1982年）《清代松江育婴堂的经营实态与地方社会》（《东洋史研究》1987年3期）系列论文中，对江南城市存在的各种善堂、善会进行了个别的、专门的考察，指出：同善会是具有强烈的教化会性格的福祉团体；在江南城镇间形成了婴儿保育的网络；士绅在城市慈善活动中扮演了重要角色。作者力图通过这样的研究来确定社会福祉史在明末清初期的位置。

二、中国

中国的城市史研究，起步较晚。80年代以前，不仅城市史理论的探索是一片空白，而且明确以城市问题作为研究对象的论著也极为少见。有关明清时期江南城市史的研究论文，都是围绕着资本主义萌芽这一课题而展开的，其中大都集中在工商业发展程度及市民运动两个方面。毫无疑问，对商品经济发展程度的探讨以及城市主体——市民所开展的反封建斗争的研究是城市史的重大课题，但仅此还不能反映城市历史的全貌。80年代以后，随着传统文化研究热潮的兴起，以及城市问题的逐渐暴露从而成为现实的课题，对城市历史的探讨越来越受到人们的重视。但相对而言，这些成果较多地体现在古都研究和城市近代化两个方面。而

专门以明清时期的江南城市为对象进行总体研究的论著仍较少见 樊树志《明清江南市镇探微》(复旦大学出版社,1990年)可能是对此进行系统研究的代表性作品,但也仅局限于城市中的市镇层面。而在广域的历时性研究中涉及江南城市或以江南城市的某一个方面为研究对象的论著则时有出现,前者如傅崇兰著《中国运河城市发展史》对明清时期杭州、苏州等城市的环境、人口、经济发展、文化事业等有所论述,后者如段本洛等著《苏州手工业史》,着重讨论了明清以后苏州丝织、棉纺织手工业的发展、演变情况。值得一提的是,这一时期有关城市史的论文,除了继续进行资本主义萌芽这一具体课题的研究外,在广度和深度上都取得了很大进展。

在城市经济方面,王家范《明清苏州城市经济功能探讨》一文,通过对苏州城市布局和苏州在江南区域的地位的探讨,指出明清时期的苏州已经具备了经济中心城市的功能特征(《明清苏州城市经济功能研讨》载《华东师范大学学报》1986年5期)。陈学文(《明清时期的苏州商业》一文,全面论述了苏州城市商业的发展情况、特点,并对商业资本的作用作了初步分析,认为苏州商业经济中具有商业资本与产业资本结合的形式,商人经营手工业生产时采用自由雇佣制的作坊或工场手工业生产方式,因此“完全已是具有若干资本主义萌芽的性质”(《苏州大学学报》1988年2期)。陈学文、李华分别考察了明代和清代杭州城市经济发展变化的原因、程度及特色 陈学文《明代杭州城市经济的发展及其特色》,《浙江学刊》1982年2期 李华《清代杭州城市经济的发展》,《历史论丛》第五辑,1985年)。陈忠平、范金民等则具体探讨了明、清时期南京城市经济的发展情况(陈忠平《明清时期南京城市经济的发展与演变》,《中国社会经济史研究》1988年1期;范金民《明代南京经济探析》,《江海学刊》1986年3期和《清前期南京经济略论》,《清

史研究通讯》1989 年 4 期）。

城市工商业行会问题的研究再度受到学者的关注，而苏州的会馆、公所被作为典型加以研究。洪焕椿《论明清苏州地区会馆的性质及其作用》一文，认为苏州地区的会馆公所主要是商业性组织，它既是商品经济的产物，反过来又促进了工商业的繁荣。那种把会馆公所不加区别一概看作是阻碍经济发展的封建行会组织，而看不到它在商品竞争中所起的积极作用的想法，是不符合历史实际的（《中国史研究》1980 年 2 期）。吕作燮在《明清时期的会馆并非工商业行会》和《明清时期苏州的会馆和公所》等论文中，则强调会馆与公所的区别，认为会馆是同乡组织，其职能是多用途的，公所是同行业组织，职能是商业性的，它们各有特点，不能混为一谈（《中国史研究》1982 年 2 期，《中国社会经济史研究》1984 年 2 期）。

市民运动的研究也取得了新的突破。陈学文《明代一次市民意识的新觉醒》对万历十年发生的杭州兵变和民变事件的背景、经过、失败原因、历史意义等作了分析，指出这次民变是一场“要求废除缙绅官宦富豪的特权，要求平等”的政治斗争，“它要比反矿税监的斗争高出一个层次”（《浙江社会科学》1992 年 2 期）。洪焕椿《清代苏州手工业工匠的工资状况和叫歇斗争》考察了清代苏州城市手工业工匠的工资状况及其为增加工银而展开的齐行叫歇斗争。这些罢工斗争表明劳资矛盾日趋尖锐。苏州工匠不断爆发的叫歇斗争，为进一步解放社会生产力、促进资本主义萌芽的成长创造了条件（《群众论丛》1980 年 4 期）。

一般而言，省府州县城是封建统治的政治中心。明清时期，除了少数的城市功能发生转变以外，绝大多数城市表现为帝国政府实施统治的各级据点。而适应商品经济发展而兴盛的江南市镇，自始就成为地方的工商业中心，表现出明显的经济职能。星罗棋

布般地散处江南各地的市镇代表着中国城市化的发展方向。因此，江南城市史研究理应把市镇包括在内。

继日本学者加藤繁之后，中国学者全汉升于 1934 年发表了《中国庙市之史的考察》（《食货》半月刊 1 期 2 号，1934 年）一文，这是中国最早研究市场问题的著述之一。1964 年，傅衣凌撰写了《明清时代江南市镇经济的分析》一文（《历史教学》1964 年 5 期），惜乎未能得到学术界的响应。在中华帝国晚期历史舞台上曾经扮演过重要角色的江南市镇长期受到不应有的冷遇。直到 70 年代，台湾学者刘石吉研究明清江南市镇的论文相继发表，后又结集成书在大陆出版（即《明清时代江南市镇研究》，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7 年），才打破了江南市镇研究的沉寂局面。以此为契机，明清时期的江南市镇作为一个突出的历史现象，受到学者的高度重视，结出了累累硕果。陈学文发表了二十余篇系列论文，并结集成《中国封建晚期的商品经济》（湖南人民出版社，1989 年）和《明清时期杭嘉湖市镇史研究》（群言出版社，1993 年）二书。樊树志也出版了《明清江南市镇探微》。至于在杂志报刊上发表的各类论文更多达百篇以上，涉及了市镇经济发展、结构布局、社会组织、文化面貌等各个方面。

在江南市镇研究方面，傅衣凌《明清时代江南市镇经济的分析》一文具有创辟之功。在这篇论文中，傅氏揭示了市镇的专业化倾向以及市镇与全国各大城市的联系，通过对盛泽、石门等镇资料的具体分析，指出在市镇上已出现了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初步萌芽。他着重分析了市镇的性质，指出明清时期江南市镇的成长，虽然与商品生产的发展分不开，但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仍占统治地位，市镇上的封建势力极为强大，因此，市镇始终是作为地主经济的一个组成部分而存在着。

如果说傅氏较多地强调了市镇的负面效应，从而对江南市镇

的历史地位估计不足的话，那么刘石吉则从商品经济发展的角度，强调市镇的正面效应，从而对江南市镇在明清时期的历史地位给予了高度评价，认为市镇的兴起导致了“传统的社会阶层结构产生巨变与分化”。乡村人口向城镇的流动、市镇数量的增长是近代江南城市化的一个重要特征。刘氏充分注意到了江南地区商品经济的发展及由此引起的农村经济结构的变化对市镇所起的催化作用，指出经济作物的种植与地区专业分工的出现，导致了专业市镇的兴起，最为突出的是太湖周边的蚕丝市镇、松江太仓地区的棉业市镇以及以苏州为中心的米粮市镇。同时，专业市镇的兴盛，又刺激了农村手工业的进一步发展，“就商品经济的普及这一点观察，这些市镇可说是具备了城市与乡村之间的‘中介’作用”。通过各个层次的市场结构，在广大的农村社会中“形成一种阶层性的经济连续体”；市镇的扩张性市场体系网络于焉形成。而市镇的商人活动和商品流通促进了“已开发地区”即江南与“开发中地区”各省的交流，“这对于全国市场的形成以及各地域观念的融消与社会群体意识的产生，实具有相当的重要性。”由于刘氏的市镇研究不是孤立地进行的，而是把它置于宏阔的社会经济背景中，结合近代江南城市化的历史过程加以考察的，这就使得他的论文能达到他人难及的深度。同时他把计量方法引进市镇研究，其结论就格外引人注目。虽然，刘氏的研究也还存在着不足之处，但他的新颖的研究方法和对问题的敏锐观察力，对处于复兴中的大陆史学界无疑起了震动作用。

在大陆学术界掀起的江南市镇研究热潮中，涌现出一批具有知名度的学者和高质量的论著。

复旦大学的樊树志从 1983 年起，先后发表了《明代江南市镇研究》（《明史研究论丛》第二辑，1983 年）、《市镇与乡村的城市化》（《学术月刊》1987 年 1 期）、《明清长江三角洲的市镇网络》（《复旦

学报》1987 年 2 期) 等论文, 其主要观点在 1990 年出版的《明清江南市镇探微》一书中集中地得到了反映。他认为, 市镇作为新兴的经济中心, 与府县城传统城市相比, 较少保守性和因循守旧性, 因此, 它在乡村城市化过程中, 在明清时期经济、文化发展过程中所扮演的角色是府县城所无法比拟的。樊氏特别强调市镇网络体系, 认为市镇并非孤立地存在, 而是互相联系、互相依存, 结成一个网络, 沟通全国各地的市场。可以说, 市镇网络是长江三角洲经济区的骨架。樊氏把江南地区的市镇系统大体上分为棉布业交易中心与丝绸业交易中心两大类, 并对市镇的结构与功能作了具体的考察。由于作者注意宏观分析与微观考察的结合, 研究的视角又不限于经济史一途, 因而其论证显得骨架齐全、有血有肉、丰满得

体。

浙江省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的陈学文, 也是较早涉足于江南市镇研究的学者。早在 1981 年, 他即发表了《论明代江浙地区市镇经济的发展》一文(载《温州师专学报》1981 年 2 期)。其后, 更长期从事市镇资料的收集、整理工作, 先后编纂了《嘉兴府城镇经济史料类纂》与《湖州府城镇经济史料类纂》二部资料选集。在此过程中, 以府、县为范围探讨市镇发展水平及其与地区经济发展的关系, 并对杭嘉湖地区的著名市镇如双林、南浔、菱湖、濮院、乌青等作系列的个案研究, 试图从中寻找解决中国经济史上的“斯芬克思之谜”——资本主义萌芽问题的钥匙。他的论文先后收录于《中国封建晚期的商品经济》与《明清时期杭嘉湖市镇史研究》二书, 提出了不少异于传统的见解。首先, 作者极为重视市镇社会经济结构的分析。适应生产的地域分工的需要, 在江南地区形成了许多专业市镇, 它们各以其特色行业或产品而著称。在这些专业市镇上, 出现了雇佣制为基础的手工业作坊或工场, 出现了专门的劳动力市场, 而且商业资本活跃, 出现了商人控制生产的情况, 这

一切表明市镇中已培养了新的生产方式的萌芽，即资本主义萌芽；其次，对于国内外一些学者区分市镇等级类别的方法，作者提出异议，主张“以其职能为主，参照规模”的划分标准，并据此把江南市镇划分为手工业专业市镇、商业服务业市镇、交通枢纽型市镇、文化旅游市镇四类；其三，作者重点考察了市镇的布局 and 结构，认为水运业与市镇发展的关系极为密切，市镇大都沿河布局，自由成形，有一字形、丁字形、十字形格局，有些市镇以市河为界一分为二，分属不同的府县，从而形成双子并立型市镇。对于市镇的空间分布模式，作者指出，市镇之间保持着一定距离，形成了市镇群体，“或以某一巨镇为中心，或以府县城为中心，周围形成一个大大小小的市镇群，成辐射形状，向四周辐射，由交通线路联结成一个市镇网络”。与杭嘉湖地区的地理特点相关，市镇的间距一般保持在 30 里左右，其辐射力亦约 30 里。由于作者史料功底扎实，注重个案研究，因而挖掘较深，能提出独特的见解。

陈忠平也较为注重市镇经济结构的分析。在市镇分类方面，他依其经济结构而主张分为生产性市镇、流通性市镇与消费性市镇三类。由于构成市镇经济基础的是流通商业，这种流通商业又是以农村的商品化生产为基础，以农村的商品集散、转输为主要内容，因而商品流通成为江南市镇普遍具有的经济功能，流通性市镇成为江南市镇的最基本类型。他通过对市镇手工业的专门考察，认为“作坊与工场手工业的生产方式”很少存在，除了冶铸、丝织行业出现了以分工为特点的资本主义工场手工业以外，其他行业极为少见。因而不能过高地估计市镇资本主义萌芽的存在。此外，他的研究还触及了市镇人口、社会组织、牙人及外地商人在江南市镇的活动等方面，分别见《明清江南市镇手工业的发展》，载《南京师大学报》1987 年 4 期；《明清江南市镇人口考察》，载《南京师大学报》1988 年 4 期；《宋元明清时期江南市镇社会组织述论》，载

(《中国社会经济史研究》1993年1期;《明清时期江南市镇的布号与布庄》载《江淮论坛》1986年5期等)。

华东师范大学王家范《明清江南市镇结构及历史价值初探》一文也是值得一提的。他把市镇看做与传统城市绝然不同的新生事物,认为城市是由政治上的原因,即通过政权的力量由上而下形成的,而市镇则主要由经济的原因,即乡村与商品经济联系的扩大,由下而上形成的。正因为市镇的产生与农村商品经济的发展和需要关系密切,市镇的形不成不是以府县城为中心向四周辐射的结果,而却往往在离府县城较远、与邻府县交界的地区率先出现。明清时期江南市镇的崛起,既典型地反映了商品经济由城市向乡村伸展的横向进步,又标志着中国封建城市逐渐克服前期的病态,把基础建立在农副业经济发展之上的纵向进步。它带来的是先进地区江南农业经济显著发展与经济结构变革的重要讯息,显示着农业、手工业内部以及相互之间专业分工的扩大、乡村人口向市镇的转移、区域经济与市场网络的形成等引人注目的变革迹象。但是,也应该看到江南市镇的“二重性”,既不能过高地估计市镇的历史价值,更不能把它处处与资本主义萌芽相联系。《华东师范大学学报》1984年1期)。

在笔者所见到的中文论文中,美国威斯康辛大学赵冈对明清江南市镇史研究的成果不应忽视。作者在《明清市镇发展综论》(《汉学研究》(台湾)第7卷2期,1989年)、《论中国历史上的市镇》(《中国社会经济史研究》1992年5期)、《从宏观角度看中国的城市史》(《历史研究》1993年1期)等论文中,对于中国城市史,尤其是明清江南市镇史提出了一些富于启发性、并很有见地的观点。他认为,明清时期勃兴的江南市镇,有别于传统的中国市镇,在欧洲历史上也找不到类似的例证,表现出明清时期特殊环境中城市化的独特形态。他对于研究者们按功能或行业对市镇进行分类和